

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223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號
承辦人：林宣佑
電話：(02)2316-5350
傳真：(02)2370-0426
電子信箱：hylin@nd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發國字第11212023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3年度青年培力工作站申請須知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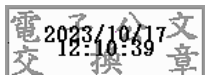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會113年度補助「地方創生青年培力工作站」申請須知1份，申請時間自112年10月16日中午12時起至同年11月6日下午3時止，歡迎符合申請資格單位依期限申請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營造青年留鄉、返鄉創業支援體系，陪伴輔導青年開創地方創生事業，補助建置地方創生青年培力工作站所需人事費及業務費，特辦理本補助案。
- 二、本補助案採線上申請，請符合申請資格單位於申請時間內將應備文件（詳附件）上傳至報名網站（網址：
<https://twrrproj.ndc.gov.tw>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有關本補助案之最新消息，詳見本會地方創生入口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wrr.ndc.gov.tw>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（請轉知各大專院校）、經濟部、農業部、文化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鄉鎮市公所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本會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、地方創生專案辦公室、北區輔導中心、東區輔導中心



農觀課 收文:112/10/17



1120014959 有附件